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2026-024

##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大恒润（大连保税区）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9,974.25 万元	1,000.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	36,974.25 万元	7,000.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_____

####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706,000.00
已批准的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4.10
特别风险提示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营业部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春柳支行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大国际”）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营业部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春柳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1,974.25万元和8,000.00万元。

同日，公司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普新区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成大恒润（大连保税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大恒润”）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普新区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000.00万元。

###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大恒润（大连保税区）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资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00%的股权，天津成运租赁有限公司持有其49.00%的股权。	成大恒润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成大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辽宁成大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100.00%的股权，公司间接持有其100.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金春洙	崔晓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0007471008863	91210242576075769T
成立时间	2003年01月27日	2011年07月12日

注册地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 71 号	辽宁省大连市保税区市场大厦 310C
注册资本	人民币陆仟万元整	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p>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药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离岸贸易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委托生产，保健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食品经营，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对外劳务合作，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服装辅料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服饰研发，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检验、整理服务，服装服饰出租，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缝制机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羽毛（绒）及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箱包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计算器设备销</p>	<p>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日用品销售，木材销售，农副产品销售，谷物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针纺织品销售，贸易经纪，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钟表销售,制鞋原辅材料销售,鞋帽批发,食品用洗涤剂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鲜肉批发,鲜肉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机械设备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979.17	63,707.61	23,169.57	33,259.90
	负债总额	39,011.84	52,122.28	11,332.37	21,273.33
	资产净额	13,967.33	11,585.33	11,837.20	11,986.57
	营业收入	101,402.52	72,644.76	166,746.78	75,519.56
	净利润	4,825.52	2,550.00	1,040.58	149.37

(二) 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辽宁成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营业部

担保最高额度限制:人民币壹仟玖佰柒拾肆万贰仟伍佰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

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春柳支行

担保最高额度限制：人民币捌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款项。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2、成大恒润（大连保税区）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额度限制：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范围：(1)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甲方为实现债权、担保权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评估费、执行费、财产保全费、保险公司保单保函费、担保费、拍卖费、公告费、电讯费、差旅费、公证费、送达费、鉴定费等)以及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其他所有的应付费用；(2)生效法律文书项下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部分债务利息或迟延履行金。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的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本次被担保人分别为公司控股子公

司和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已批准的担保总额 (万元)	已批准的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含本次)	706,000.00	24.10	88,474.25	3.02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含本次)	700,000.00	23.89	82,474.25	2.81	0
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含本次)	0	0	0	0	0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